附件1

江山市2019年公开招聘中小学教师报名表

（请仔细阅读第2页的填表说明）

报名序号（工作人员填写）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江山市教育局制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\* |  | | 身份证  号码\* | | |  | | | | | 贴本人近期同底版一寸彩色免冠照片\* | | |
| 性别\* |  | | 出生年月\* | | |  | 出生地\* |  | | |
| 民族\* |  | | 政治面貌\* | | |  | 参加工作  时间\* |  | | |
| 学历\* |  | | 婚姻状况\* | | |  | 毕业院校\* | 例：\*\*大学\*\*学院\*\*系 | | | | | |
| 毕业时间\* |  | | 所学专业\* | | |  | | 是否  师范类\* | | | |  | |
| 是否985、211、双一流院校毕业\* | | | 例：985（不是填“否”） | | | 是否属于省级或校级优秀毕业生\* | | | | | | 例：省优（不是填“否”） | |
| 是否  在职在编教师\* |  | | 普通话  等级\* | | |  | 计算机等级\* | |  | | | | |
| 外语等级\* | |  | | | | |
| 教师资格持有情况\*(在右侧相应方框内打√) | 已取得教师资格证书 | | | | |  | 教师资格  学段学科\* | | 例：高中生物/小学体育 | | | | |
| 已取得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| | | | |  |
| 教师资格合格证明在考中 | | | | |  |
| 户口所在地（2019年应届毕业生可填入学前的）\* | | | | 省 市（地、州） 县（市、区） | | | | | | | | | |
| 家庭详细地 址\* | |  | | | | | 手机号\* |  | | | | | |
| 住宅电话\* | |  | | | | | 毕业生  类 别\* |  | | | | | |
| 报考学段/学校\* | |  | | | 报考学科\* | |  | | | 录用后是否愿意服从调配\* | | |  |
| 个人简历（从小学  学习经历开始填写，有工作经历的，也须如实填写）\* | | 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奖惩  情况 |  | | | | |
| 爱好  特长 |  | | | | |
| 家 庭 主 要 成 员\* | 姓名 | 称谓 | 出生年月 |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|  |
|  |  |  | |  |
|  |  |  | |  |
|  |  |  | |  |
|  |  |  | |  |
| 初 审 意 见 | 年 月 日 | | 复 审 意 见 | 年 月 日 | |
| 本 人 承 诺\* | 本人郑重承诺，本报名表所填写的各项内容及提供的相关证书、学业成绩等材料真实可靠，不含虚假成分。如有不实，愿按用人单位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理。  报考者手写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

**填表说明：**

1.报名者填写本表时应附上相关证明材料。

2.本表请使用A4纸正反面打印。

3．“毕业生类别”指：江山籍应届毕业生或非江山籍应届毕业生；若外地在职在编教师报考，填江山籍往届毕业生或非江山籍往届毕业生。

4.“报考学段”和“报考学科”按照招聘公告中的招聘计划填写。

5.所有加“\*”的内容为报考人员的必填项目，若没有则填“无”；没有住宅电话的，请填写父母或其他家人的常用联系电话（手机）。

附件2

报名材料清单

根据报名需要报名者须提供下列材料：

1.报名表（见附件1）。

2.代理报名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3.报考人员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。

4.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（或公安部门证明，有户籍要求的须提供）。

5.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应届毕业生可凭毕业生证明进行报名，见附件3）。

6.教师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，或教师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明原件及复印件（已通过国家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和面试，但暂未取得教师资格证书的人员，报名时须提供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）。

7.普通话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若报考语文学科普通话二级甲等级证书未取得，报名时须提供普通话二级甲等级测试合格成绩证明）。

8.师范生证明（户口不在江山或非江山市生源地的2019应届全日制普通高校师范类专业本科毕业生须提供，见附件4。学历证书或就业协议书标注了所学专业属于师范类，则无需提供此证明）。

附件3

应 届 生 证 明

（模板，供参考）

兹有学生 ，性别 ， 年 月出生，身份证号 ，于 年 月入学，系我校（院） 专业 （师范类/非师范类）的普通高校全日制 （专科/本科/研究生）在读学生，学制 年。若该生在校期间顺利完成学业，达到学校毕业要求，将于 年 月毕业，取得相应层次的毕业证书；若该生符合学校学位授予要求，将授予 （学士/硕士）学位。

特此证明。

证明人：

（学校/学院公章）

年 月 日

附件4

师范生证明

（模板，供参考）

兹有学生 , 性别 ,身份证号 ，学号 ，为我校（院） 专业师范类的普通高校全日制本科在校学生，该生于 年 月入学，学制 年。若该生在校期间顺利完成学业，达到学校相关要求，将于2018年 月毕业，取得毕业证书。

特此证明，证明人： ，职务： 。

大学（学院）

年 月 日